

庆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庆政办发〔2022〕15号

庆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庆元县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 发展先行县创建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属有关单位：

《庆元县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先行县创建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庆元县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先行县 创建方案

为贯彻落实全省农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深入实施科技强农、机械强农“双强”行动，深化我县农业“机器换人”，助力农业农村现代化，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政发〔2019〕15号）、《浙江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关于深化机械强农行动推进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浙农机发〔2021〕4号）精神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打造“重要窗口”，助力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全面落实农业“双强”行动部署要求，围绕我县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以提高农作物和主导产业机械化水平为重点，加快推动种养植农艺与农机装备相融合、数字化与机械化相融合、种养植设施建设与装备配置相适应、适度规模经营与机械化生产相适应，突出提高我县农业生产效率和效益导向，加速推进农业向现代化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建设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先行县。

二、目标任务

分产业、分作物、分环节、分区域推进农业机械化，推动农机装备结构更加合理，农业各产业发展更加协调，农机化、数字化应用深度融合。至2025年，全县达到省级农业“机器换

人”高质量发展先行县标准，以粮油、食用菌、水果、畜牧、茶叶等产业为突破口，创建3个以上产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先行县，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73%以上，食用菌生产综合机械化率75%以上，畜牧养殖机械化率60%以上，水产养殖机械化率55%以上，设施种植业机械化率50%以上。完成省食用菌产业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先行县和综合性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先行县创建，建成农机服务中心5个、农机创新试验基地3个、全程机械化应用基地9个、数字农机应用示范基地5个。粮食生产功能区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75%以上，畜牧产业饲喂、环境控制、粪污收集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等重点环节基本实现机械化，万头以上猪场全部实现数字化；水产养殖产业水质调控、投饲环节基本实现机械化；茶叶产业预处理、运输、植保、数字化加工等设备技术关键环节“机器换人”得到突破，规模生产主体机械化水平有效提升，全程机械化技术得到初步应用。

三、主要措施

（一）加快推进丘陵地区机械化。建立健全以农机化技术推广队伍为主，科研院所、生产销售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共同参与的多元化推广体系。围绕粮、蔬、果、菌、茶等产业机械化薄弱环节，鼓励农机企业、科研院所研制创新成本低、效率高、寿命长的小型农机装备，重点发展微型化、轻便化、多功能农机装备。推广应用微型耕作、轨道运输、节水灌溉、无人植保、自动采收、保鲜仓储等适用于丘陵地区的装备和技术，有效提高丘陵山区适度规模生产水平，倡导丘陵地区土地耕整、田间管理、加工仓储等社会化服务。

（二）深化农机农艺融合。围绕粮油、畜牧、果蔬、食用菌、茶叶等产业农机农艺融合，从适应机械化作业需要出发，积极优化品种、农作制度、栽培和养殖模式，从满足新品种、新型种养模式出发，积极寻求国内外针对性强、适应性好的农机装备。加强农机农艺融合成功模式的引进示范，学习优秀典型案例，推动良机、良种、良制、良法配套。加快形成可复制、易落地的农艺农机融合技术标准体系。按照增量统一规划、存量逐步优化的原则，推进农艺农机融合改造提升，到2025年建成9个全程机械化应用基地。

（三）开展农田宜机化改造。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重点加强丘陵地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土地平整、改造，改善农机作业通行条件。加强新建、改扩建设施的宜机化设计和应用。重点关注“非粮化”整改后田块，严格做好土地整改后相关验收工作，协同农业工程、农技、农机、种植农户，确保改造有效；对旱地、山地、荒地等有条件的开展改造提升工作，加快老旧种养殖设施宜机化改造，优化空间布局，满足农机装备安装运作、作业通行等基本作业需求。

（四）推动农机社会化服务。依托区域产业布局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到2025年建成5家装备设施先进、服务链条完整、运行管理规范、辐射带动明显的农机服务中心。因地制宜探索推广农机装备“合作社购买、农民租用”“自愿联合、机具共享”“服务中心托管、农民使用”等模式，鼓励农机生产企业、工商资本、村集体经济组织等多元主体参与运营。推动农机社会化服务向区域化、专业化、“一站式”方向发展，引导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合理分布、规范经营、联合发展。持续推进政

府奖励服务机制，实施农机作业环节补贴政策；继续扶优扶强，健全农机服务主体服务功能，健全农机全过程作业、维修、培训、加工、储藏等社会化综合服务功能，打造一批能辐射全县、竞争力强、动能性全、影响力大的农机服务主体。规范植保组织服务标准，促进肥药减量规范工作；打造食用菌、水稻、水果、茶叶等产业农机服务组织，做好相关产业农机化服务工作。

（五）深化数字化机械化融合。加快 5G、北斗导航、无人驾驶、卫星遥感等现代信息技术与种养殖业融合应用，推广主体需要、设备支持、管理有效的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形成不同品种不同区域不同规模的标准体系。加强农机装备信息化互联互通，推动形成即时感知、科学决策、主动服务、高效运行、智能监管的新型治理形态和服务模式，有效提高管理数字化水平。大力开展数字农场、数字牧场、数字渔场建设，带动规模化种养基地开展数字化改造，到 2025 年建成数字农机应用示范基地 5 个，县内大型食用菌制棒、烘干中心实现数字化，万头以上猪场全过程数字化，飞防植保实现数字化，茶叶加工基本数字化。

（六）保障农机安全生产。农机安全监管部门要强化农机安全监管工作机制，规范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牌证管理，继续开展农机免费实地检验工作，深入实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加速淘汰老旧高耗能农业机械，有效防控农机事故发生，加大农机安全执法检查力度，围绕重点农时、重点机具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和执法检查；农机管理部门做好规范化操作指导、培训，发布农机规范化操作指南，做好日常业务指导，全面稳定农机安全形势。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要把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工作作为推进机械强农，推动农业现代化、提升农业劳动生产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点内容，加强部门内部、部门之间、部门与各乡镇（街道）的协调配合，建立部门协同、社会力量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成立领导小组，定期对照农机化高质量发展要求，全面客观地评估本地区发展现状与目标任务间的差距，集聚各方力量统筹推进。

（二）明确目标管理。明确既定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实施进度等项目化推进要求，做好上下部门对接，及时跟踪汇总，分析存在问题及不足。各乡镇（街道）要加强农业“双强”项目监督管理，对项目用地积极予以落实，推动项目尽快落地。

（三）加强宣传培训。及时总结“双强”典型做法和创新经验，采取多样式的广泛宣传，做好农机高质量发展示范工作，积极遴选好的主体、经验向上级推荐。针对不同产业、不同主体的需要，通过现场会、培训班等多种方式，进一步巩固扩大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成果。

附件：1. 庆元县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先行县创建
领导小组名单

2. 庆元县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目标计划表

附件 1:

庆元县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先行县 创建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李 颖

副组长：柳林飞（县府办）

叶文标（县农业农村局）

叶晓星（县食用菌产业中心）

成 员：胡晓卫（县农业农村局）

夏瑞满（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吴松奇（县科技局）

叶发柱（县供销社）

范良敏（濠洲街道）

王春华（松源街道）

沈从军（屏都街道）

王卢松（黄田镇）

蔡 兴（竹口镇）

吴政翰（荷地镇）

胡会珍（左溪镇）

吴 明（百山祖镇）

范祖飞（贤良镇）

曾慧明（五大堡乡）

周晓飞（岭头乡）

陈孟文（张村乡）

吴兆伟（淤上乡）

吴丽红（安南乡）

吴永飞（举水乡）

吴春生（龙溪乡）

胡 荣（江根乡）

吴 勇（官塘乡）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农业农村局，胡晓卫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 2:

庆元县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目标计划表

年份	农机服务中心				全程机械化应用基地		农机创新试验基地		机械化水平目标 (%)			
	数量	全程机械化	重点环节	产业类别	数量	产业类别	数量	产业类别	农作物	水稻	畜牧	水产
2021	1	1	/	食用菌	2	食用菌	1	食用菌	54	63	60	50
2022	1	1		水稻	2	食用菌、水果	1	水稻	58	66	62	51
2023	1	1		水果	2	水稻、水果	/	/	63	69	64	52
2024	1	1		水稻	2	水稻、水果	1	水果	68	72	66	53
2025	1	1	/	水稻	1	水稻	/	/	73	75	68	55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县政协办公室，县人武部，县法院，
县检察院。

庆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日20印发
